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(海洋遊憩系) 113 學年輔系指定課程表

科 目 名 稱	學分數	備 註
海洋運動與遊憩概論	3	
海洋科學概論	3	
運動科學概論	2	
水域活動理論與實務	3	
海域遊憩活動設計	3	
浮潛操作實務	3	
獨木舟操作實務	3	
水上救生實務	3	
運動傷害與防護	2	
合 計	25	

最低輔系學分:20 學分

名額:10

標準:申請輔系之學生具備學期平均分數需高於 70 分

條件:申請輔系之學生具備學期平均分數需高於 70 分

備註:若有延續性之課程須為取得一學年課程得學分者，請於備註欄註明”須修畢學年課”，

未加註者即為修畢一學期即可取得學分。